附件2

北京市科协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团

项目申报指南

项目名称：市科协科创公共服务平台项目

子项目名称：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团

一、项目概述

市科协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团项目旨在贯彻落实《北京市“十四五”时期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规划》、《2022年“科创中国”工作要点》等文件要求，完善市科协科创公共服务平台，根据北京不同区域创新发展实际，依托院士专家服务中心服务机制，打造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团，探索科技成果转化服务精准化，推动科技经济深度融合，助力首都科技创新生态建设，服务重点区域和典型企业高质量发展。

申报主体：全国学会、市属学会、联盟组织、科技服务机构。

项目数量：9个

经费额度：每个服务团10万元

二、绩效指标

每个服务团制订个性化工作方案，共性指标包括：

（一）围绕平谷、通州、大兴、昌平和石景山等地主导产业、战略性新兴产业、重点园区和特色项目需求，根据自身资源优势、工作基础和年度工作安排，设计项目（活动）实施方案。各服务团指定联络人1名，与创新服务中心形成对接机制，建立工作台账。

（二）组建服务团专家团队。项目期入驻企业专家不少于3人，活跃核心专家不少于10名，参与区域服务专家不少20人次；到现场参与的企业或基层代表不少于50人次。

（三）项目期举办企业难题诊断、产业发展沙龙、科技成果宣传推荐会、先进实用技术培训或区域发展规划，组建会企（校企）工作站、开展科技成果评价或项目咨询论证等各种形式的活动不少3次，在北京数字科协或“科创中国”平台上宣传报道不少于2次。

（四）积极开展需求筛选凝练、推动精准对接。发布推介科技成果不少于10项，凝练有效需求或项目不少于3个；达成有实际内容的合作协议1项，或完成落地项目1项。

（五）主动向科协创新服务中心通报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团工作进展，认真开展典型案例的总结、提炼、宣传工作，培育区域科技创新氛围，推动目标区域在招商引资、招才引智、科技成果转化或项目落地等方面取得实效。结项前，需提交服务团工作总结1份（不少3000字），编写典型案例或不少于2个（每个不少2000字）。

（六）可确保按照“数字科协”建设要求开展工作。

 三、过程要求

（一）承担单位应认真分析目标区域实际需求和工作基础，统筹考虑本单位工作资源和年度工作计划，制定具体实施方案，确保项目落地落实。

（二）承担单位须为项目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保障，科技服务团负责人需实际参与工作，配合北京数字科协建设。

（三）市科协项目经费用于支持科技服务团开展相关工作，承担单位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，将支持经费纳入本单位财务统一管理，单独核算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并建立全过程追踪问效机制。

（四）按时完成各阶段的任务指标，成果、效益真实有效。各单位要在12月15日前完成各项工作任务，并于12月31日前将拨付经费全部使用清零，提供项目经费决算表。

四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申报单位应为在北京注册运行的全国学会、市属学会、联盟组织和服务机构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完善的财务制度。

（二）申报单位重视科技创新及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工作，有健全的项目管理制度，组织过相关活动或承担过类似工作。

（三）申报单位登录“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数字组织人才平台”（http://bastservice.shzzpt.org.cn/Login）选择“科协组织”登录，点击“工作服务平台”中“项目申报”在线填报。确认无误后提交，并导出系统自动生成的申报书，发送邮箱：bsit1996@163.com ，邮件主题格式：项目名称+申报单位。没有平台账号和密码的申报对象，申报前请联系平台技术支持获取，联系人：怀老师 电话：15110107226。

（四）采用A4纸双面打印系统自动生成的申报书以及本指南附件中的“拟组建的科技服务团基本情况介绍”装订成册，一式四份，加盖公章后请报送（可邮寄）到北京市科协创新服务中心（朝阳区东三环南路96号农机鉴定总站6-503室 联系人：桑文蕾 电话：67235948）。

1. 初审合格后，市科协创新服务中心按照相关规定，组织专家进行评审，确定承担单位和项目，落选者可进入市科协科创公共服务平台备选项目库。

联系人：桑文蕾，季学猷

联系电话：67235948

申报平台技术支持：怀老师 15110107226

拟组建的科技服务团基本情况介绍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科技服务团名称 |  |
| 主要参与单位 |  |
| 主要服务区域 |  |
| 主要服务的产业方向 |  |
| 申报单位简介 |  |
| 已有相关工作基础 |  |
| 科技服务活动（工作）实施方案*（包括：项目主题、项目内容、拟邀请专家名单及保障措施等）* |  |